

臺南市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教學輔導教師回流增能研習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臺南市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 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

二、目的

- (一) 提升教師對初任教師及教學有困難教師之教學輔導能力與應用技巧。
- (二) 深化理論與實作概念，提升教學輔導教師專業知能。
- (三) 分享教學輔導實務經驗，促進教學輔導教師精進成長
- (四) 透過實務探討及課程討論，協助具資格教師了解相關換證程序。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 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
- (三) 協辦單位：臺南市佳里區佳里國小

四、參加對象：

臺南市各級學校已取得教學輔導教師證書資格者。

五、報名方式說明

- 一、請於 108 年 1 月 11 日(星期五)前於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台網站 (<https://atepd.moe.gov.tw/>)報名。報名路徑：研習活動-專業增能-教學輔導教師(回流)-【臺南市】107 學年度教學輔導教師回流增能研習。
- 二、參加實體研習人員請依據座位號碼入座，未就定位入座者與上課逾 15 分鐘後進場者皆視同缺課。
- 三、研習場次以不開放現場報名為原則。為配合教育部規定以及掌控研習品質，請參加教師務必準時出席，並配合簽到、簽退之制度，正式課程開始後 15 分鐘後將收回簽到表。

六、其它注意事項：

- 一、如有認證資料，研習當日請參加人員攜帶認證資料，若為電子檔資料請自行攜帶筆電，俾供辦理相關事宜。
- 二、擔任本計畫講師、工作人員以及參加實體研習人員於研習期間准予公假前往。
- 三、課程如有調整另於精緻網公告通知。
- 四、本次會議不提供紙杯，敬請與會人員自行攜帶環保杯。

七、研習時數核發：依學員所參與研習之時數，於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台核發6小時。

八、經費來源：由107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經費項下支應。

九、課程規劃：

一、本課程寒假期間共計辦理 1 場次，請盡速報名。

二、本場次時間及地點規劃如下：

日期	時間／地點	內容	負責人／主持人
108 年 1 月 22 日 (二)	08：30~09：00	報 到	佳里國小
	09:00~09:10	開幕式	教育局 佳里國小
	09:10~12:10	教學輔導教師專業實踐經驗分享 (3HR)	南大附小 李宜學 主任
	12:10~13:10	午餐時間	佳里國小
	13:10~15:10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實踐與分享 (2HR)	南大附小 李宜學 主任
	15:10~16:10	教學輔導教師換證說明 (1HR)	南大附小 李宜學 主任
	16:10~	賦歸	佳里國小